

高校中外合作办学的双语教学模式探索

周 洁

(辽宁大学 沈阳 110036)

关键词: 中外合作办学 双语教学

目前,在我国教育市场上发展最为迅速的便是高校的中外合作办学模式。中外合作办学,除以办学层次多和专业设置广为特点外,教学环节也别具特色,体现出独特的合作模式——双语教学。

一、双语教学模式的特殊性

合作办学模式的双语教学与非合作模式的双语教学是有些不同的,具体体现在课程设置、教材使用和授课方式上。近年来,普通高校在所开设的课程中,提倡更多地采用双语教学,为学生进入国际化人才市场和国际竞争环境做准备。但是,目前存在的问题是,能在较高层次上进行双语教学的课程种类极少,课程的设置缺乏严密性和科学性。有的专业能进行双语教学的教师多些,但有些专业却寥寥无几。教学计划大多是授课教师本人编制的,有很大的随意性,教材的选择也十分有限。而在中外合作办学的学校,双语教学的内容体现了课程设置的科学性、教材的先进性和授课方式的灵活性。

1. 课程设置的科学性。一般来说,中外合作办学的学校均采用国外大学的教学计划,课程设置结合双方各自的市场需求,但目前主要是按照外方提供的课程安排而制定的。国外高校经过多年的探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提供的课程一般都能很好地适应市场需求,这与国外发达国家的经济发展趋势有很大关系。大多数的课程设置更具科学性。比如,辽宁大学与澳大利亚维多利亚理工大学进行大学本科层次的“国际会计”和“国际商务”两个专业的合作项目中,其课程设置从实践上看较为科学。低年级专业基础课的特点是广而博,而高年级

的专业课则深而精。学生的知识构架呈现“金字塔”型。

2. 教材选择的先进性。科学的课程设置必须有优秀的教材作保证。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所使用的教材几乎全部是新近国外优秀出版社出版的教材。国外所使用的教材更新很快,一是为了满足知识更新需求,二是提供更新的数据。以辽宁大学亚澳商学院为例,学生用书全部是1999年以后出版的,有些甚至是2001年出版的,教材所提供的数据有的是2001年上半年的。除此之外,低年级和高年级所使用的教材在内容上则侧重不同。由于低年级课程设置的特点是广而博,教材选用的原则一般是内容较浅,厚度较薄的教材,一般为200~300页,使得学生在本学期内能完成如此多科目教材的阅读。然而,在高年级阶段,教材的内容则较深,厚度一般400页以上,有的甚至近1000页。由于高年级开设的课程科目较少,学生有足够的时间学习这些教材。所以,尽管内容加深、增多,学生完全能够消化吸收。国外教材先进性的另一体现是教材中案例数量多。教材中的每一章,甚至每一节在理论讲解之后至少有一个案例支持。多数案例来自于生活,来自实践,有血有肉,使学生把理论联系到案例的实际当中进行理解分析。除教材本身之外,每本教材又配备了相应的辅助材料。从广义上说,这些辅助材料是一部分,是教材的补充和延伸,在内容上是十分实用的。这样不仅有助于学生掌握和理解教材的力度,也增加了知识的广度和深度。

3. 授课方式的灵活性。由于低年级的课程设

置广而博,显“金字塔”型,授课主要采取以教师为中心的方式。如有条件,教师一般运用 powerpoint 授课。但在高年级则采用以学生为中心的灵活多样的教学方式,每门课程都要求学生参与,并且计入学生成绩测评当中。学生除个人完成以外,还有团队合作型的作业,要求几名学生共同完成一篇论文。国外教师更重视案例教学。无论是低年级或高年级,教师都要求学生参与案例讨论。教师常常介绍完案例的基本情况以后,便走到学生中间组织讨论。在讨论过程中培养学生各种能力。

二、双语教学模式的多样性

1. 混合型。该类型分为三种。第一种是教材与授课语言的混合。本土教师采用外文教材(一般为英文教材),用汉语讲授,这是初级的双语教学形式。第二种是授课语言的混合。本土教师使用外文原版教材,课堂讲解采用英语+汉语模式。第三种是外籍教师与本土教师的混合。一般是外籍教师主讲,本土教师助课,本土教师的作用是帮助学生更好地消化理论知识。

2. 分离型。外籍教师使用外文教材讲解一门课的一部分或全部,再由本土教师使用中文教材用汉语讲授相关内容。实行外文与汉语分离的授课方式。这种形式的优势是中外双方都可以请到优秀教师,尤其能请到本土的优秀教师。而在混合型的授课方式中,本土优秀教师一般不愿意给外方教师助课,但这种分离形式易被接受。

3. 全外型。使用外文教材,用外文授课。可以是外籍教师也可是本土教师。实行“全外型”的必要条件是学生的外文要达到一定的程度,能够完全理解和接受教师讲授的内容。除此之外,学生还应具备本专业的汉语知识背景、专业术语的外文和汉语的通译。只有这样,“全外型”模式才可能成功。

三、双语教学各种模式存在的问题

1. 语言沟通能力的薄弱性。教学具有双向性特点,需要教师与学生的交流。中国学生在语言上的最大障碍是口语能力差,在与外籍教师的沟通和探讨上有困难。尤其在案例讨论中,很难达到理想效果。

2. 知识的局限性。主要体现在注重合作国的知识体系,而忽视了我国及世界其他国家的相关知识。如在中国政法大学与美国天普大学的法律硕士研究生项目的课程设置中,主要课程是美国法律制度 and 理论、侵权行为法、英美合同法、税法,美国

宪法、商法、民事诉讼和证据等。主要介绍了美国法律体系和英美法律知识,而大陆法系的内容很少。在辽宁大学与澳大利亚维多利亚理工大学本科生的合作项目中,因为执行维多利亚理工大学的教学计划,所以,课程设置缺乏对我国及世界其他国家的知识介绍。

3. 专业汉语知识的缺乏性。中外合作办学的层次越低,这个问题就越为严重。由于采用外文原版教材,与之相配套汉语材料又极少见,学生可能只知道外文的表达方式,而不了解汉语的说法。如在辽宁大学亚澳商学院开设的市场营销课程中,澳大利亚教师用英文授课,学生们大多能用英文解释“marketing mix”,但很少有学生能把它与汉语的“营销组合”联系在一起。而这些专业术语在一般的英汉辞典中是很难查到的。汉语知识的缺乏性也反映在课程的设置上,几乎所有的合作项目都实施外方提供的课程计划,淡化了中国的本土文化知识。

以上仅是合作办学双语教学中存在的几个代表性问题,应该如何解决这些问题,使学生全面地掌握知识呢?

首先,应该因材施教。根据学生具备的知识水平确定双语教学的类型。先要确定学生的实际外语水平,包括听、说、读、写、译各项语言技能,还要明确学生的专业知识水平。分阶段逐步从双语教学的初级阶段过渡到高级阶段。在初级阶段运用“混合型”,逐步提高到“分离型”,再到“全外型”。这其中涵盖着强化英语训练的过程。

其次,要使具备一定的专业上的汉语知识。在双语教学中,应科学地计算汉语所占的比例及分布。在较低层次中,在使用原版教材的基础上,汉语在授课中所占的比例可占到 60%~80%。对于像会计和法律我国特色较强的专业,应有计划地安排适当的中文教材。随着办学层次的提高,汉语比例逐步减少。在“全外型”的模式中,专业中的汉语材料可只作为参考资料来支持原版教材。

再次,可以借助课程的相关辅助材料拓展知识视野。以法律专业为例,可以以英美法系为主,借助一些辅助材料向学生介绍我国的法律体系。英美法系可用英文讲授,而我国法律制度用汉语讲授更易收到最佳效果。辅助材料不仅仅指书面材料,还可以是视听材料,如电影、电视节目等。

(责任编辑:杨 玉;责任校对:高海霞)